

2023年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方向和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担保、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的政策建议。做好农业综合执法。

(二) 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负责牵头组织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指导全县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负责减轻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四) 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 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农业综合开发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扶持和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拟定涉农财政资金的统筹安排使用并组

织实施；指导农业综合开发、畜牧渔业、农机等有关项目的组织实施。

（六）负责食用农产品（不含干果）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负责畜禽收购、运输和屠宰环节，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七）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有关野生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负责农作物种子、果品、农药、渔业苗种、食用菌种、蚕种的监督管理以及肥料、农用膜有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畜牧业投入品质量以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提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农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县农业植物、动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农业植物、动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负责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组织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并监督管理。

(十一) 推动全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 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有关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有关工作。

(十三) 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开放政策和外向型农业发展规划，指导农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工作和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 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十五) 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十六)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分别是：1.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 高青县农业机械事业服务中心 3. 高青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4. 高青县畜牧渔业服务中心 5. 高青县数字乡村发展中心 6. 高青县黑牛产业发展中心 7. 高青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8. 高青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88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688.6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3.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82.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882.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2,882.51	总计	62	22,882.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2,882.51	22,88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688.66	22,68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2,117.40	22,1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044.75	3,0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6.47	4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5.94	25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95	1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8.70	2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50.82	5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8,003.00	8,0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7.54	9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777.60	4,77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33	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78.01	7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2.50	6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5,449.37	5,44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3.42	6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71.26	57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71.26	57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85	193.85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85	19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85	193.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882.51	3,238.59	19,643.9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688.66	3,044.75	19,643.9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2,117.40	3,044.75	19,072.65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044.75	3,044.75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6.47	0.00	46.47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5.94	0.00	255.94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95	0.00	11.95	0.00	0.00	0.00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8.70	0.00	28.7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50.82	0.00	50.82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8,003.00	0.00	8,003.00	0.00	0.00	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7.54	0.00	97.54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777.60	0.00	4,777.6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33	0.00	1.33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78.01	0.00	78.01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2.50	0.00	62.5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6.00	0.00	146.00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5,449.37	0.00	5,449.37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3.42	0.00	63.42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71.26	0.00	571.26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71.26	0.00	571.2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85	193.85	0.00	0.00	0.00	0.00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85	193.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85	193.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88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688.66	22,688.6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3.85	193.8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82.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882.51	22,882.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882.51	总计	64	22,882.51	22,882.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882.51	3,238.59	19,643.92
213	农林水支出	22,688.66	3,044.75	19,643.92
21301	农业农村	22,117.40	3,044.75	19,072.65
2130101	行政运行	3,044.75	3,044.75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6.47	0.00	46.4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5.94	0.00	255.9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95	0.00	11.95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8.70	0.00	28.70
2130119	防灾救灾	50.82	0.00	50.82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8,003.00	0.00	8,003.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7.54	0.00	97.5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777.60	0.00	4,777.6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33	0.00	1.33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78.01	0.00	78.0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2.50	0.00	62.5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46.00	0.00	146.00
2130153	农田建设	5,449.37	0.00	5,449.3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3.42	0.00	63.4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71.26	0.00	571.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71.26	0.00	57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85	193.85	0.00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85	193.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85	193.8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90	0.00	16.90	0.00	16.90	6.00	22.87	0.00	16.90	0.00	16.90	5.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2,882.51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6,774.18万元，增长42.05%。主要是单位合并，人员增多，涉农项目增加，导致2023年度收、支总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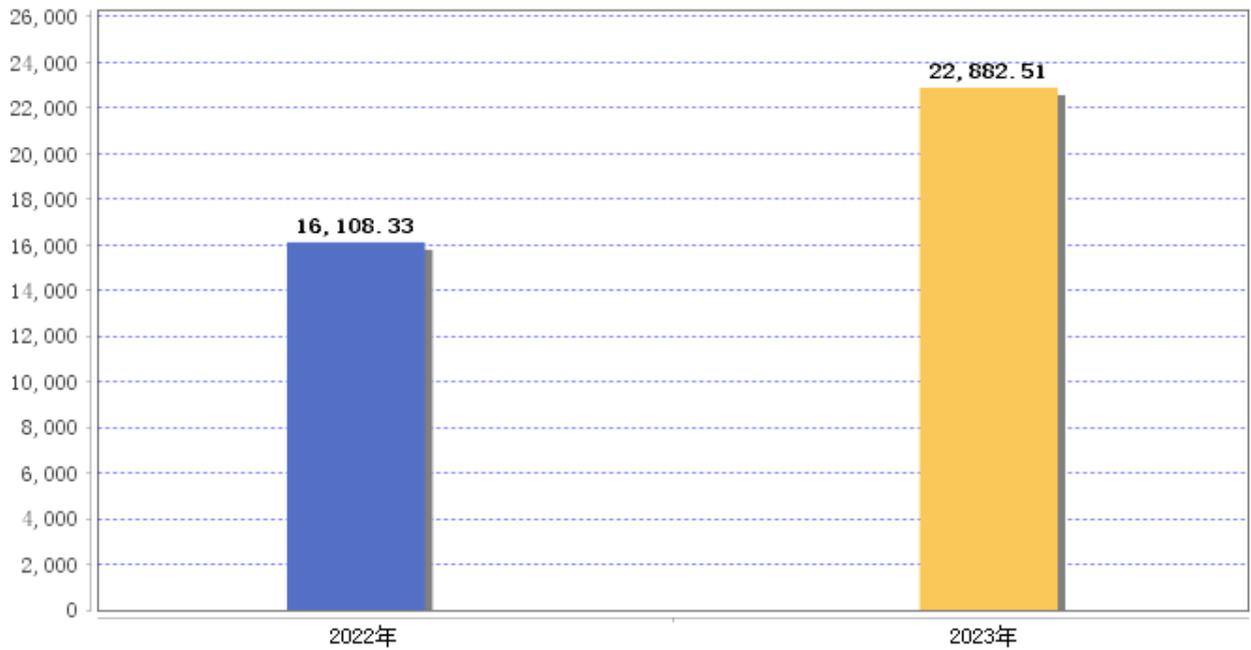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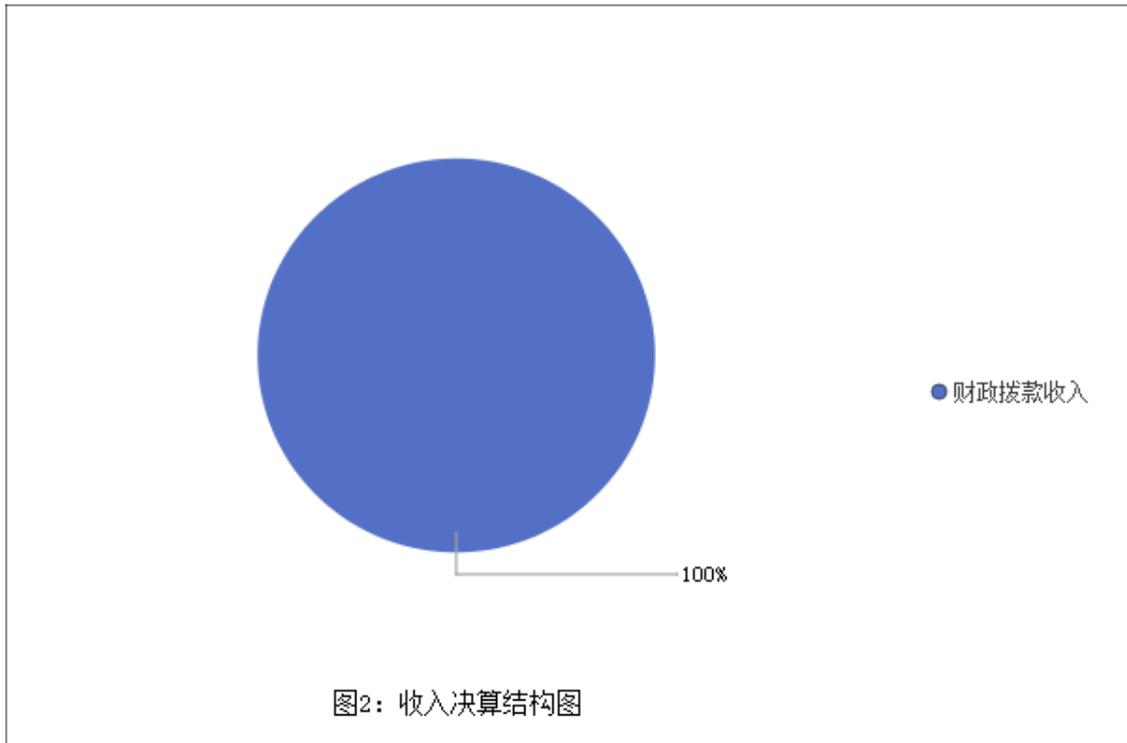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2,882.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882.51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2,882.5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774.18万元，增长42.05%。主要是单位合并，涉农项目增加，导致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3、事业收入0万元。

4、经营收入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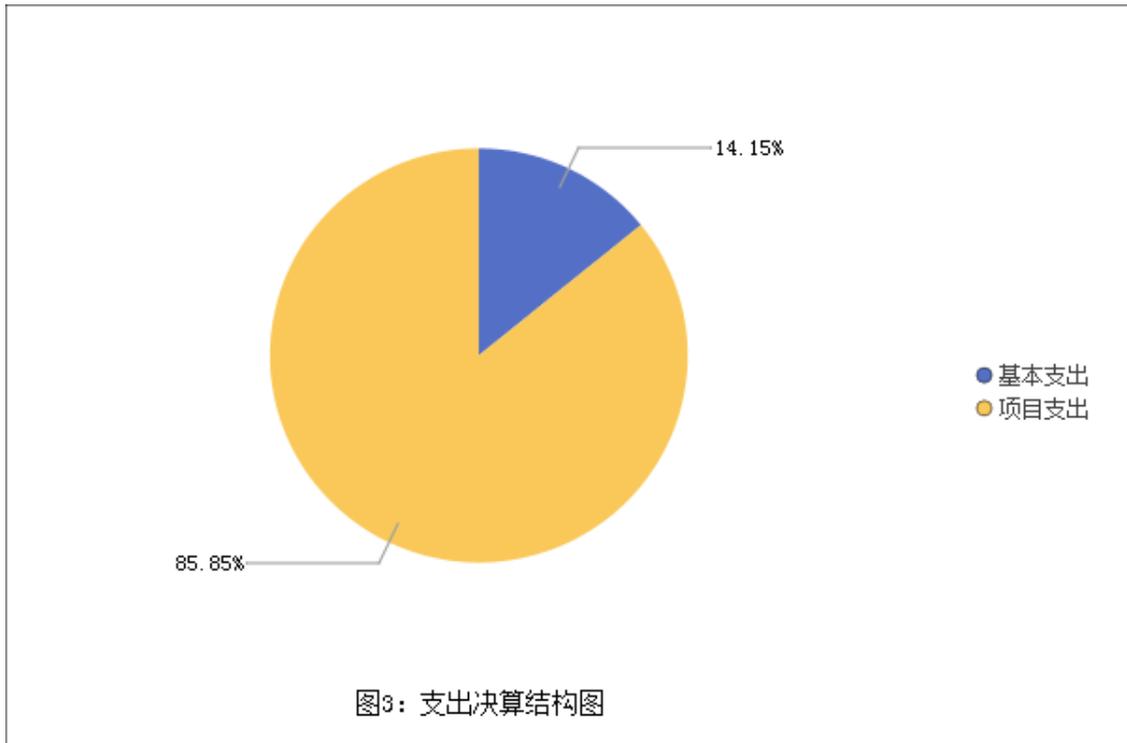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6、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2,88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38.59万元，占14.15%；项目支出19,643.92万元，占85.8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238.5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448.65万元，增长16.08%。主要是单位合并，人员增多，导致2023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9,643.9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325.53万元，增长47.49%。主要是单位合并，涉农项目增多，导致2023年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2,882.51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6,774.18万元，增长42.05%。主要是单位合并，人员增多，涉农项目增加，导致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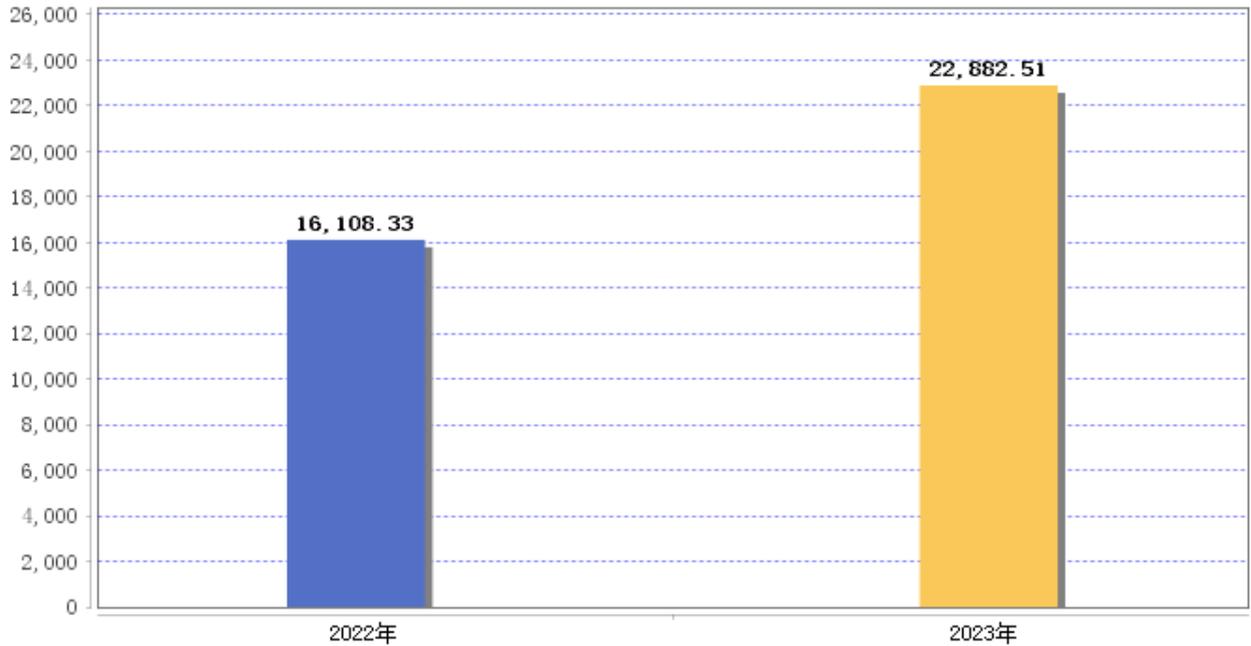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882.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774.18万元，增长42.05%。主要是单位合并，人员增多，涉农项目增加，导致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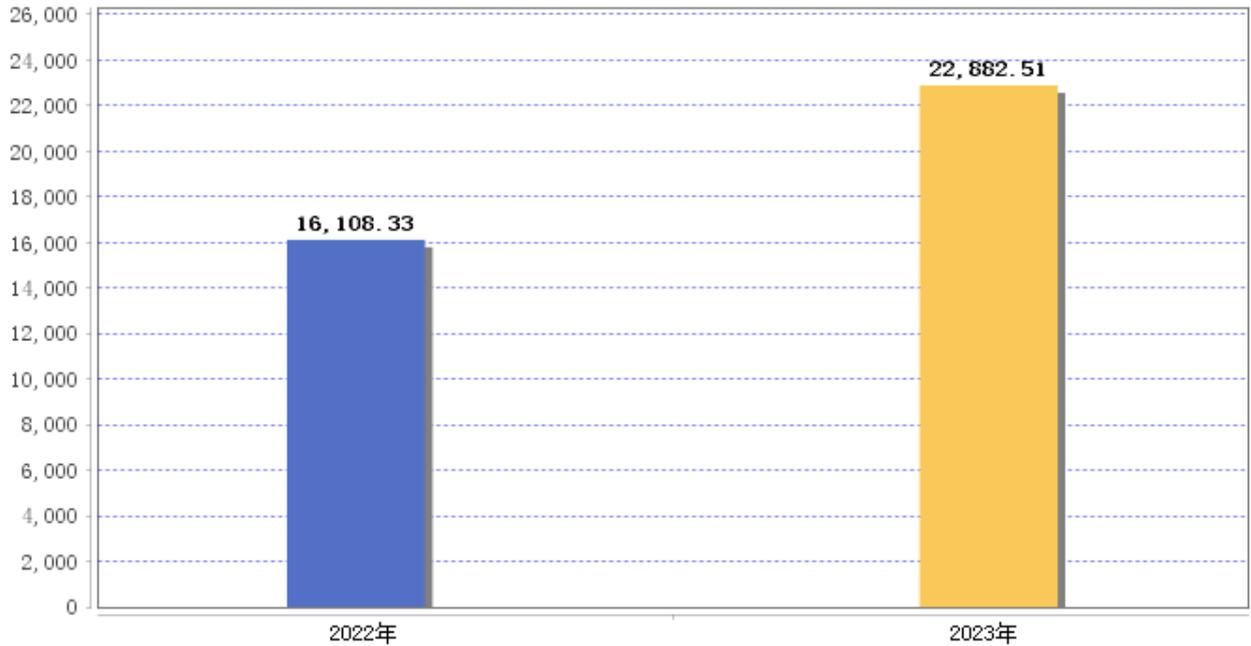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882.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2,688.66万元，占99.1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93.85万元，占0.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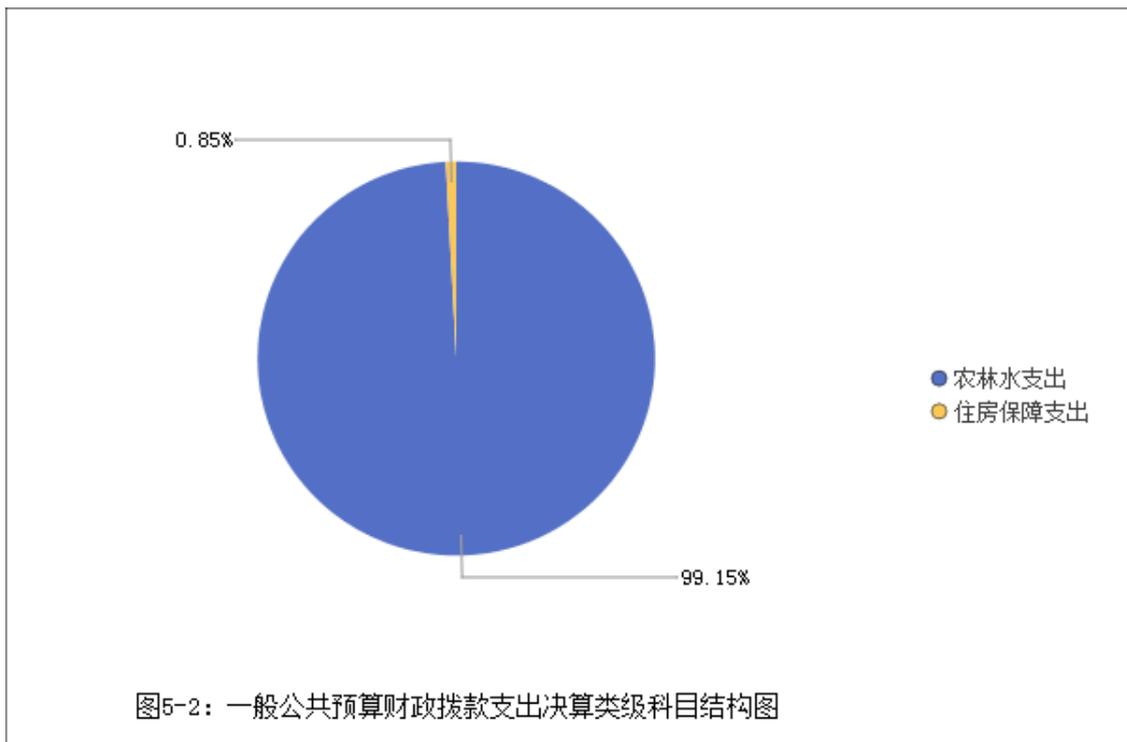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481.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88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510.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项目较多。其中：

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681.5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4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节约开支，2023年度行政运行减少。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4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5.9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9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外交流与合作（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8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年初预

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00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结构调整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7.5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777.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0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449.3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

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3.4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71.2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年内追加的项目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58.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合并，人数增多，公积金年度有所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238.5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056.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82.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22.9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99.87%。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6.9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9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高青县农业农村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90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青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99.5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5.97万元，主要用于省、市业务部门对县农业农村工作督导、检查的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124批次、76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2.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2万元，下降3.29%，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节约开支，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99.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0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6.8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64.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1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3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1.0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8.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高青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对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51个，涉及预算资金19643.92万元，占部门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2023年孝善奖补项目""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项目"等5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9643.92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51个项目中，5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涉农项目推进顺利，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稳妥按时到位等，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部分目标设置有待于优化等问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2023年孝善奖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高青县农业农村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正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主要用于加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技术推广服务补助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主要用于农业重大病虫检测和防治项目专项资金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专项资金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外交流与合作（项），主要用于农业对外交流与合作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主要用于农业防灾救灾项目资金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局稳定农民收入补贴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结构调整补贴（项），主要用于农业结构调整项目资金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发展项目资金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主要用于农村合作经济方面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主要用于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目资金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主要用于农村社会事业方面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主要用于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农业农村项目资金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主要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

兴项目资金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高青县农业农村局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金额（元）	得分
1	2022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	145953.00	100
2	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防控项目	169200.00	100
3	2022年农机购置补贴	9120189.00	100
4	2022年困难学生补助项目	1364000.00	100
5	2022年高青县沿黄肉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4800000.00	100
6	2022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448971.90	100
7	2021年高青数字龙虾兴业平台建设项目	121222.00	100
8	2021年小龙虾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502483.10	100
9	2021年粮改饲项目补贴	390374.00	100
10	2020年第二批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项目	89326.00	100
11	2019年分子生物学实验室改造整修工程	100000.00	100
12	2021年美丽乡村项目	625000.00	100
13	高青县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2000000.00	100
14	2022年高青县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	940000.00	100
15	2020高效特色农业发展项目	500000.00	100
16	2021年农业救灾资金	508213.00	100
17	2021年高标准农田项目管理费	723622.60	100
18	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6972177.40	100
19	2021年高青县山东沿黄肉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项目	20673912.00	100
20	2022年黑牛产业发展五年规划设计费项目	49700.00	100
21	2022年秋季雨露计划	595500.00	100
22	2021年高青县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	1300000.00	100
23	高青黑牛协会财政补贴	1280000.00	100
24	2021年度增殖放流项目	100000.00	100
25	2022年高青县粮改饲项目	140000.00	100
26	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70250.00	100
27	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	434150.00	100
28	2019年高标准农田结余资金	100000.00	100
29	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管理费	100000.00	100
30	2023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80030000.00	100
31	2023年孝善奖补项目	764907.00	100
32	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	7159200.00	100
33	2022年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1000000.00	100
34	2021年农机深松作业补助项目	585000.00	100
35	2022年养殖场户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	200200.00	100
36	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速测项目	119548.00	100
37	2023年农机监理费	15160.00	100
38	2023年度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救助	2370000.00	100
39	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6597903.50	100
40	2020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300000.00	100
41	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	200000.00	100
42	2022年渔业增殖放流项目	200000.00	100
43	2021年蔬菜高质量发展	100000.00	100
44	2019年秸秆综合利用	115000.00	100
45	2023年全国“土特产”集中推介活动经费	287000.00	100
46	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项目-培训费	49500.00	100
47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项目	13272.00	100
48	2023年吸纳中西部就业	76000.00	100
49	2023年大病保险	542219.00	100
50	高青县2023年小麦“一喷三防”飞防服务项目	1190000.00	100
51	2023年第三次土壤普查	160000.00	100

项目名称	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综合防控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3-696716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92	16.92	16.9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2	16.92	16.9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县财政局相关要求，高度重视，严格落实，为高青县农业农村局3位离退休人员及时缴纳离休医疗基金，提高离休干部就医服务			按县财政局相关要求，高度重视，严格落实，为高青县农业农村局3位离退休人员及时缴纳离休医疗基金，提高离休干部就医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玉米病虫害统防统治面积	≥1.8万亩	1.8万亩	12.5	12.5	
		质量指标	水稻（玉米）绿色防控	≥0.1万亩	0.1万亩	12.5	12.5	
		时效指标	9月上旬完成喷施药剂	完成	完成	12.5	12.5	
		成本指标	每亩控制药液用量	≥1kg/亩	1kg/亩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种植户收益提高程度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农作物种植减药控害	确保	确保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实现科学用药、综合防控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植户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名称	2023年孝善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	77	76.490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	77	76.4907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于符合条件老人按比例给予补助，引导子女主动履行赡养义务，发扬孝老爱亲传统美德			23年补助76.4907万元，惠及老人户1843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5分)	数量指标	覆盖脱贫老人户数	≥1840户	1843户	15	15	
		质量指标	按文件规定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通过惠农一本通系统一 次性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足额情况	≤77万元	76.4907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 (35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户内脱贫老人生活质量改善 程度	明显	明显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鼓励子女履行赡养义务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人口脱贫成果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								
主管单位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金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5.92	715.92	715.9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15.92	715.92	715.9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我县农机装备结构,增加农机装备总量,加快农机更新速度,延伸农机作业领域,提高农民使用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的积极性,推进农机化各项领域协调发展			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的扶持引导下,农机大户、种粮大户、农机合作社等服务组织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量	保障	保障	12.5	12.5		
		质量指标	确保补贴机具符合要求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及时总结资料上报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农机补贴金额	≥4425万元	≥4425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我县农机装备结构增加产业效益	显著	显著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机械化水平增加农民收入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我县种植结构,提高收益	优化	优化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机手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0	90	

项目名称		高青县2023年4.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696716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63	4663	46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63	4663	466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4.5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5万亩;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建设期1-2年;财政资金亩均投资标准新建亩均3200元,改造提升亩均2450元。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平原区田间道路通达度达到100%;耕地质量明显提升,水资源利用率逐步提升;受益群众满意率》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4.5万亩	4.5	10	10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4.5万亩	4.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期	1-2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投资标准	≥2450元/亩	2450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平原区田间道路通达度	≥100%	100%	5	5	
			丘陵区田间道路通达度	≥90%	9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5	5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名称	2023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533-69627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5	4.95	4.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5	4.95	4.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100个；新建科技示范基地6处、巩固提升基地4处；完成省市县三级培训农技人员和科技示范户150人以上；基层农技人员全部轮训5天以上；筛选推广一批节本增效、绿色生态的良种良法配套模式等。			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100个；新建科技示范基地6处、巩固提升基地4处；完成省市县三级培训农技人员和科技示范户150人以上；基层农技人员全部轮训5天以上；筛选推广一批节本增效、绿色生态的良种良法配套模式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100个	≥100个	100个	10	10	
			新建科技示范基地8处，	完成	完成	10	10	
			完成省市县三级培训农技人员和科技示范户150人以上	≥150人	150人	10	10	
		时效指标	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经费在预算以内	实现	实现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标脱贫攻坚、农技服务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存粮于地、存粮于技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技示范户与示范基地、农技人员与农户	≥10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综合防控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着“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贯彻落实“公共植保、绿色植保、科学植保”的理念，大力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确保我县秋粮稳产稳收，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整指〔2022〕27号文件精神，省财政下达我县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20万元，用于玉米、水稻等重大病虫害防控。2023年我县拨付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综合防控项目16.9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公共植保、绿色植保、科学植保”的理念，大力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确保我县秋粮稳产稳收，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加强高青县秋粮稳产稳收，确保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的规范实施。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价原则，根据《中共高青县委办公室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高财绩〔2022〕5号）、《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2〕34号）、高青县财政局《高青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高财字〔2012〕28号）等文件要求，通过案卷分析等评价方法，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特点，设计个性化指标。总分为100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收集与项目相关材料，将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与项目执行情况对比、项目资金支出规定时间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核实是否严格按照省市要求，及时保障玉米种植户病虫害防控情况。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对2022年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2022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整指〔2022〕27号文件精神，根据我县实际，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保障项目按时规范完成。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强化组织

成立由农业农村局局长为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县数字乡村发展中心、各镇办分管领导为成员“高青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控领导小组”、成立由县数字乡村发展中心技术人员组成的“高青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控技术小组”，加强项目组织协调和技术服务。

2. 强化监督管理

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规范实施内容，加强工作督导，及时研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各项工作和措施落到实处。

3. 加强宣传, 塑造氛围

加强行业指导，积极为项目实施主体提供病虫害情报、农资信息咨询等服务，加强科学用药、综合防控等技术指导和培训，支持专业化防治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融合，群防群治与统防统治相结合，加强宣传报道，确保减药控害，秋粮增产增收。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高青县 2023 年度孝善奖补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我县 2023 年度孝善奖补工作，共计申请支出资金 76.4907 万元，其中市级配套 76 万元，县级配套 0.4907 万元。受益老人 1843 户。

（二）项目绩效目标

认真落实好孝善奖补工作，坚持从本地实际和工作需要统筹安排，严格程序环节，对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系统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严重困难户中，收到赡养费的老人，按比例给予奖补。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领导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做好本项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严把自评工作质量关。按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对资金分配、资金到位、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质量、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逐项一一核对评价。

三、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孝善奖补工作要求开展，符合条件老人补助发放率 100%，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制度齐备，程序健全，经费使用管理公开透明。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项目资金 77 万元全部到位，到位率百分之百。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截止目前共使用项目资金 76.4907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已使用项目资金 76.4907 万元，结余的按照文件要求统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目标实现，按时按质完成，全县符合条件老人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我县脱贫老人生活质量，撬动子女履行赡养义务，发扬孝老爱亲传统美德人。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六、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高青县 2023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情况。

按照《2021-2023 年淄博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要求，制定了《2021-2023 年高青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并按方案严格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现组织专人对我县 2023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认真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 总体目标

今年安排我县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715.92 万元。

2. 阶段性目标

我单位按照《2021-2023 年淄博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要求制定了《2021—2023 年高青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并按方案严格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截止目前，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其中，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715.92 万元，补贴各类农机具 292 台，报废补贴机具 19 台补贴资金 34.3 万元，补贴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严格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将各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全部落实完毕，使更多农户享受国家惠农补贴政策。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 2023 年符合文件要求的购机者。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绩效评价原则，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2〕34 号）、高青县财政局《高青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高财字〔2012〕28 号）等文件要求，通过案卷分析等评价方法，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特点，设计个性化指标。总分为 100 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收集与项目相关材料，将 2023 年高青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与项目执行情况对比、项目资金支出规定时间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核实是否深入镇、村、户对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进行现场核验，满足农户需求，调动群众购机积极性，使更多农户享受国家惠农补贴政策。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高青县农业农村局对 2023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高度重视，严格执行规定程序，保障项目按时规范完成。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一方面，优化补贴办理程序，只要按要求带齐资料，一趟办理完补贴手续，让群众少跑路，做到不拖沓、不推诿，严格程序和时间，确保群众利益不受损；另一方面，开展上门服务，送服务下乡活动。补贴人员深入镇、村、户对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进行现场核验，满足农户需求，极大地调动了群众购机积极性，使更多农户享受国家惠农补贴政策，深受群众的欢迎。

（三）项目产出情况。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已全部落实完毕；其中，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715.92 万元，补贴各类农机具 292 台，报废补贴机具 19 台补贴资金 34.3 万元，补贴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

（四）项目效益情况。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连续不断地实施，一是我县农机装备结构明显改善，农机装备总量迅速增加，加快了农机更新的速度，提高了作业水平；二是农机作业领域不断延伸，农民使用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的积极性大大提高，促进了设施农业、畜牧业机械化的快速发展；三是拓宽了农民增收致富门路，加快农村劳动力的转移，增加了农民收入；四是推进了农机化各项工作协调发展，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的扶持引导下，农机大户、种粮大户、农机合作社等服务

组织快速发展。五是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实施得到了受益群众的一致好评。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2023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仔细研读《2021-2023年淄博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制定了《2021—2023年高青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并按方案严格落实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一方面，优化补贴办理程序，只要按要求带齐资料，一趟办理完补贴手续，让群众少跑路，做到不拖沓、不推诿，严格程序和时间，确保群众利益不受损；另一方面，开展上门服务，送服务下乡活动。补贴人员深入镇、村、户对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进行现场核验，满足农户需求，极大地调动了群众购机积极性，使更多农户享受国家惠农补贴政策，深受群众的欢迎。

五、相关建议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安排向我县倾斜，加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投入力度，使我县购机者能及时享受到国家的强农惠农政策。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高青县 2023 年 4.5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 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高青县认真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扎实推进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转移支付概况

我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材，涉及青城镇、唐坊镇。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充分利用上级拨付资金，加大地方配套资金，高标准农田新建投资标准达到亩均 3200 元，改造提升投资标准达到亩均 2450 元，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截止目前为止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100%，项目竣工正常运行后，将改善农业基础设施，进一步提高农田的粮食综合生产能量，达到“田地平整肥沃、水利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林网建设适宜、优质高产高效”的总体目标。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建成后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生态效益，一是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生态环境将得到根本改善。项目建成后，项目区灌溉水利用系数达到 0.85。二是项目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得到显著提高。通过改善加强农业基础设施条件，建

成的高标准农田耕地地力平均提高 0.5 个等级以上，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高 10%，粮食作物单产可提高 100 公斤左右，农民年人均纯收入增长 300 元左右，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执行情况分析：高青县 2023 年 4.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项目支出资金 4663 万元。

2、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为加强项目的财务管理力度，建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且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做到专款专用。同时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力度，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建设期 1-2 年；财政资金亩均投资标准新建亩均 3200 元，改造提升亩均 2450 元；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平原区田间道路通达度达到 100%；耕地质量明显提升，水资源利用率逐步提升；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受益群众满意率 100%。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六、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领导，层层负责。

建立指挥体系，县级成立了以分管县长任组长，县农业农村局、农开服务中心以及项目建设乡镇为成员的农业开发领导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限定时间，保证质量。县农发服务中心分管工程技术人员常驻工地指挥部，明确建设任务，严格工程建设标准，及时监督检查项目各项工程建设，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主要负责领导也经常深入项目区指导检查和督促工程进度，及时协调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并聘请有资质的监理单位具体负责农开项目各项工作的落实，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形成了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良好局面。

（二）精心组织施工，严格检查监督

坚持标准规范管理，打造精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始终牢固树立质量意识，努力打造精品工程。一是规范组织招标。严格按照规定编制招标方案，参建队伍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二是狠抓建设管理，建立工程质量管理会议制度，每周定期召开工程例会，调度工程进展、及时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工程管理微信群，及时了解工程进展及工程质量情况，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建设标准和施工程序施工，要求每道工序层层报验，验收通过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情况，问题严重的通报批评，整改不到位绝不姑息。三是严格资料管理，工

程资料整理做到了完整、准确、系统、规范，工程资料与工程进度同步整理。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提高认识，形成氛围。县委、县政府十分重视农业综合开发工作，把农业综合开发建设纳入全县的总体规划，调整充实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项目建设单位成立项目建设指挥部，具体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形成了县、镇、村、农业龙头企业各级各部门通力协作的良好局面。

（二）强化管理，提高质量。在今年的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工程建设中，我们以“建设一流项目，打造精品工程”为目标，咬住质量不放松，依托项目建设单位，精心组织施工。要求中标单位对每项工程精心制作周密的施工方案，严格按照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对于单项工程的施工，进行定期不定期的检查监督。监理人员长期蹲守在工地，对施工全过程和各个环节进行定期检查监督，确保工程质量、数量和进度，开发办在项目所在镇成立了工程指挥部，抽调专人盯上靠上进行巡查，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三）严管资金，保证运行。在资金管理上，实行“三专”制度，即“专人管理、专帐核算、专款专用”。开发资金的支出，严格按照资金报帐程序，严格控制现金支出。在资金拨付上中标单位凭有效的凭证据实报帐，经县级农发和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及时拨付资金。

高青县 2023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任务资金情况。2023 年基层农技推广项目中央安排财政补助资金 79 万元，该项目业已完成，已提报财政部门完成报销补助 4.95 万元，目前已经拨付 4.95 万元。

(二) 绩效目标情况。

1、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建立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加大品种展示评价力度，加强现有品种对比筛选，遴选了 12 种单产潜力大、高产抗逆强、稳产易种植的小麦品种，通过示范展示，召开品种观摩会等方式，引导农户选用适宜品种，加快主推品种更新换代。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强化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有效提升供种保障能力。建立粮食单产提升示范基地，按照《全县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 年）》中分作物分区域单产提升技术路径，探索最适合我县粮食单产提升的技术路径。

2、支持稳产保供任务落实。围绕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的要求，开展主导品种主推技术试验示范等技术服务。针对大田单产偏低等问题，明确 5 名科技骨干负责全县技术指导 and 培训。组织大豆玉米生产主体、种粮大户开展线上线下培训，每个镇（街道）开展至少一次技术培训及现场指导。

3、优化特聘农技员队伍管理。通过在政府网站发布人

员招聘信息，从农业乡土专家、种养能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骨干招募。通过笔试、面试探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特聘技术员 3 人。引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产前、产中、产后全程农技指导。

（三）实施方案情况

新建 8 处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推广农业先进适用技术，在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开展年度主推技术展示示范活动，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 100%；对全县在编在岗基层农技人员开展先进成果普及培训，培育业务精通、服务优良的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参加全省基层渔业人员培训、全省农业经营服务能力提升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培训、畜产品安全质量监管及品质提升培训等省级培训班 13 期，共培训 30 人次，参加基层农技人员培训（市级班）50 人次；为公费农科生落实定向就业单位，引导全县农技人员应用中国农技推广信息平台开展在线指导和服务效果展示，使用中国农技推广 APP；探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选聘 3 名农技人员，其中 2 名负责种植业，1 名负责畜牧业；组织大豆玉米生产主体、粮食绿色单产提升开展线上线下培训，目前已开展 2 期 200 余人。

二、使用管理情况

（一）资金发放情况。项目完成后已经提报财政部门，完成报销。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项目管理，深入贯彻落实鲁发〔2012〕11 号和鲁政发〔2012〕9 号文件精神，采取有

效措施，切实保证项目的财政投入。多途径、多形式地开展项目监督和管理。

（三）实施效益情况。新建 8 处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各实施主体已确定建设内容，并以完成实施；出台了《高青县农业主推技术》，特聘农业技术指导员 1 名，遴选了 100 个科技示范主体。省市县三级分批培训基层农技人员和农民技术人员 200 人。

三、典型经验与亮点做法

新建 1 处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基地，主要展示当前优势玉米品种，玉米螟赤眼蜂生物防控；小麦示范宽幅精播、机械镇压，机收减损等全程机械化作物，引导农户科学种植。生物菌渣二次利用技术。设施农业类农业科技示范基地。主要展示示范有机肥替代化肥、绿色防控技术和水肥一体化等提质提效技术，提高果蔬的产量和品质。

四、主要问题和原因分析

因为疫情等原因，农技人员培训工作进行较预期慢。

五、有关措施与建议

建议上级部门及早下发基层农技推广实施方案，以便县级有充足的时间编制适合本地的实施方案，对农户的培训工作也能避开农忙时节，在种植闲暇时，提高种植农户的理论水平，以便理论与实际相结合。